周刋

The Lawyer Weekly

本刊主笔: 陈宏光



提供专业房产及婚姻家事法律服务



地址:恒丰路 399 号达邦协作广场 33 楼 电话:021-63546661

■主笔阅话

英雄烈士 不容侮辱诋毁



几个月前, 网名"辣笔 小球"的仇某明因犯侵害英 雄烈士名誉、荣誉罪,被法 院判处有期徒刑8个月。

而就在国庆节期间, 另 一个在网上有一定影响力的

人物罗某平又因为类似举动, 已经遭到刑事 拘留,很可能需要承担刑事及民事责任

随着《刑法修正案 (十一)》的实施, 我国刑法中首次确立了"侵害英雄烈士名 誉、荣誉罪",而《英雄烈士保护法》也已 经于2018年5月1日起施行。

对英雄烈士进行侮辱、诽谤, 逞口舌之 快, 已经不只是道德层面的问题, 还需要承 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周律事

厦门 律师助力企业纾困

厦门市司法局、厦门市律师协会近日 出台5条服务措施,加码加力帮助企业纾

这5条措施包括:

1.组建公益律师顾问团,分设12个 专业领域,免费为企业研判风险,提供法 律咨询意见,进行"法治体检"

2.免费律师调解。在 2021 年 12 月底 之前,全市25家设立律师调解工作室的 律师事务所免费为纾困企业产生的纠纷进 行调解

3.编制法律指引。针对受疫情影响的 行业普遍存在的法律问题,分类编发纠纷 处理的法律指引

4.减免服务费用。

5.减免会员费用。

对于受疫情影响的重点区域内的律师 事务所及其律师、减半收取 2021 年度律 师协会会员费。出台优惠措施支持和促进 相关律师事务所及其律师为所在区域企业 提供专业优质的法律服务。

律师"导演"出千万债务

涉嫌虚假诉讼罪被提起公诉

据《半岛都市报》报道, "感谢检察官给我主持公道, 这 1100 万虚假债务的民事调 解书被撤销,我的企业终于能 重新经营了。"日前,虚假诉 讼案受害人于某某在给山东省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 赠送锦旗时,现场激动地热泪 盈眶,多次紧握在场检察官的 手,感谢检察机关通过检察监 督为其消除 1100 余万元虚假

一次登门走访 获得虚假诉讼线索

"最近,我认识的一位民 营企业家到我们所咨询的一起 案件与你们刚才介绍的虚假诉 讼非常相像。这个案子就是在 执行过程中出现的, 当事人双 方当庭就达成 1100 多万元的 和解协议!" 2021 年初,平度 检察院张明砚与徐许会检察官 在走访时听座谈律师说起这个

"如此大额款项迅速达成 和解,双方无任何对抗,案件 绝对不正常。"座谈律师纷纷 发言道。他们还结合自己的从 业经验,从当事人身份信息、 企业从业人员信息、调查询问 证人等多个方面, 向参与座谈 的两位检察官提供审查思路和

通过初步了解,两名长期 从事民事检察业务的检察官敏 锐地察觉到该案极有可能就是 一起虚假诉讼案件, 手头的各 类材料具有极强的真实性。

律师出谋划策 参与执行款分配

座谈会后, 检察官立即向 分管检察长汇报了走访发现的 线索情况,分管检察长要求, 立即向法院调阅全部案卷资料 进行更深入地审查。

经初查,发现本案存在诉 讼标的额巨大、民事案件立案 后第二天就调解结案、被告诉 讼代理人企业员工身份证明材 料不齐、双方当事人庭审无对 抗等不正常现象, 进一步印证 了本案有虚假诉讼重大嫌疑。

办案检察官走访了涉案企



资料图片

业法定代表人于某某及部分企业 员工, 讲一步杏明了该案事实。

原来,此前蔡某儿子王某与 涉案企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王某支付股权转让款四百万 元及偿还该企业全部外债后,转 让涉案公司股权。

双方还约定, 王某支付二百 万元股权转让款后,可以将涉案 企业印章及法人章交给王某。王 某父亲王某山支付二百万元后, 依约取得了涉案公司公章及法人

此后王某因资金短缺未按照 合同约定继续履行义务,股权未 转移。同时,其他债权人已向法 院起诉涉案企业,王某此时主张 解除股权转让合同,将承担违约 责任,为了不损失之前已经支付 的价款, 王某找到法律顾问律师 孙某,经律师孙某指点,两人利 用手持涉案企业公章、法人章的 便利,制作了虚假的厂房、场地 买卖合同,虚假的案款支付收 据, 以蔡某为原告实施了虚假诉

引导刑事侦查 剥下虚假诉讼外衣

在初步调查核实过程中, 个莫名的被告诉讼代理人出现在 检察官视线中,此人在本案诉讼 中极为关键,是促成调解书达成 的重要一环

可是经调查,该人既不是律 师, 也不是涉案公司员工, 按照 民诉法规定,该自然人是不能作 为诉讼代理人的,那这个人到底 是谁?该人的身份情况成为了突 破本案的关键。

经汇报检察长同意后,召开 了一、四部检察官联席案件分析

会上,张明砚专委指出: "对本案被告诉讼代理人身份展 开重点调查,对其家庭情况、婚 姻状况、社会关系情况一并调 查。本案需要我们综合运用刑 事、民事监督手段,必要时,刑 检部门可以立案监督,并提前介 入,引导刑事侦查。"

会后,平度市检察院随即成 立了由民事检察部门牵头的检察 官联合办案组,抽调民事、刑事 精干办案力量合力推进案件调查 工作,并将案件线索移送至公安 机关

检察官联合办案组分两步调 查核实本案,刑事组引导公安机 一 关依法讯问王某山、孙某等人, 固定言词证据;民事组走访市民 政局、派出所核实被告诉讼代理 人身份情况。

检察官联合办案组通过刑民 合力, 对发现的异于常理情形逐 项核实, 抽丝剥茧还原案件事 实,查明本案诉讼过程如下:

王某山妻子蔡某, 以场地买 卖合同纠纷为由,将涉案企业诉 至平度市人民法院。案件审理期 间,蔡某代理人为王某山司机谭 某,被告诉讼代理人为蔡某侄媳 妇贠某某, 涉案公司法定代表人 于某某不知情, 未参与诉讼。案 件 2018 年 3 月 14 日起诉, 法院 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正式立案, 2018年3月20日开庭进行审 理,并于开庭当日做出民事调解

一纸再审判决 知法犯法受惩罚

6月3日,平度市人民检察 院检察委员会对该案进行研究审 议,与会委员一致认为该案系蔡 某单方伪造证据捏造事实向法院 提起民事诉讼,牟取非法利益, 构成虚假诉讼,其行为侵害了他 人合法权益, 扰乱司法秩序, 损 害司法权威,应当予以纠正。

6月4日,平度市检察院向 平度市人民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 议,建议法院依法再审。

6月11日,平度市人民法 院裁定再审。

8月24日,该案再审开庭 9月3日,经平度市人民法

院审判委员会决定, 采纳再审检

察建议,并于同日作出民事判 决,确认原审主要证据《厂房、 场地买卖合同》、10份收据不真 实,不具有证明效力,蔡某据此 提起诉讼属于虚假诉讼。判决撤 销该院原民事调解书, 驳回蔡某 而在刑事程序方面, 4月26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将蔡某、 谭某、贠某某等人涉嫌虚假诉讼 罪线索移送公安机关。

5月25日,平度市公安局 根据检察机关移送的刑事犯罪线 索,对蔡某、谭某、贠某某等人 涉嫌虚假诉讼罪立案侦查,7月 23 日王某山、孙某因涉嫌虚假 诉讼罪被批准逮捕,蔡某、谭 某、贠某某等人因涉嫌虚假诉讼 罪被取保候审。

9月22日, 王某山等五人 洗嫌虚假诉讼罪被平度市公安局 移送平度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

"以为我们都是亲戚关系, 以为就是去法院签个字而已,没 想到触犯了国家的法律。"被取 保候审的贠某某至今懊悔不已。 律师孙某及当事人王某山也因为 自作聪明,不仅让自己身陷囹 圄,还连累了身边的亲人朋友, 最终害人害己。

(孙桂东)

河南:打官司不知被告住所信息可让法院查询

据《河南商报》报道,打 官司时,不知道被告住所,咋 起诉? 这事如今有了答案-法院帮你查。记者近日从河南 省高级人民法院了解到, 《河 南高院关于为民事诉讼原告或 代理律师提供被告住所信息查 询服务的通知》(以下简称 《通知》) 已经下发。

《通知》明确,原告提供 的被告姓名、住所等信息具体 明确, 足以与他人相区别, 是 民事诉讼法规定"有明确的被 告"的起诉条件之一

原告或代理律师不能提供 被告具体住所信息的, 可以在

起诉时,一并向有案件管辖权的 法院申请协助查询。

《诵知》规定,原告申请协 助查询被告住所信息的, 应当提 供本人身份证原件、证明起诉事 实存在的证明材料、被告姓名及 身份证号,并如实填写《当事人 住所信息查询申请表》。

代理律师申请协助查询被告 住所信息的,应当提供律师执业 证书、当事人授权委托书、委托 代理合同、证明起诉事实存在的 证明材料、被告姓名及身份证号 码,并如实填写《当事人住所信 息查询申请表》

当事人或代理律师提交的证

件和材料符合查询条件的, 管辖 法院可以通过人民法院现有信息 化系统协助查询。查询到结果 的,告知当事人或代理律师,并 依法登记立案。

当事人或代理律师提交的证 件和材料不齐全或者案件不属于 人民法院管辖范围、不符合立案 条件、查询信息超出起诉范围、 被查询人姓名与身份证号码不匹 配等不符合查询条件的, 管辖法 院不予协助查询,并及时回复当 事人或代理律师。

此外, 当事人不知道被告身 份证号码的,可以委托代理律师

律师可持律师证件、介绍信 等材料,向被告住所地派出所依 法申请查询被告身份证号码和住 所等信息

《通知》要求,全省法院立 案诉讼服务部门应当指派专人办 理当事人或代理律师协助查询申 请,并经立案庭或诉讼服务部门 负责人批准后进行查询,严禁未 申请、不审核、私自查询,严禁 查询与诉讼无关的被告信息。

全省各级法院应当将《当事 人住所信息查询申请表》同步生 成电子卷宗正卷,随案移转,留

电话总机: 34160933 订阅热线: 社址: 上海市小木桥路 268 弄 1 号 (200032) 33675000 广告热线: 64177374 交通安全周刊电话: 28953353 零售价: 1.50元 上报印刷